



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Tianyi Frui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756



二零零九年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9
董事會報告書	13
企業管治報告	23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9
綜合收益表	31
綜合資產負債表	32
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洪鴻瑜先生
辛克先生
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莊衛東先生
涂宗財先生

公司秘書

郭純恬先生CPA, FCCA

法定代表

辛軍先生
郭純恬先生CPA, FCCA

審核委員會

莊學遠先生(主席)
涂宗財先生
莊衛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辛克先生(主席)
莊衛東先生
莊學遠先生

提名委員會

洪鴻瑜先生(主席)
涂宗財先生
莊衛東先生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2樓
2201-03室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益華證券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泉州分行
泉州市商業銀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tianyi.com.hk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股東呈列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年度報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取得銷售方面令人滿意的增長。儘管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全球經濟下滑，冷凍濃縮橙汁的銷售仍能創出佳績，足證本集團專注此門業務是明智策略。

冷凍濃縮橙汁的銷售作為我們的核心業務，將仍為未來創收來源，能為未來盈利注入重要潛力。我們對繼續建立盈利勢態有信心。我們將致力不斷改良，為股東帶來超卓長期價值，為僱員提供一流工作環境。

在未來幾年，我們將貫徹並加快實施我們專注四大成功要素的策略，即(1)通過收購土地使用權、建設廠房、購置並安裝生產加工設備來增加產能；(2)擴大本集團所經營橙園的總面積；(3)提升本集團市場推廣活動及擴充銷售網絡，進一步增加市場份額及擴大客戶群；及(4)改良橙種植技術及生產濃縮果汁的專門技術。總言之，我們已做好理想定位，以把握這快速增長的市場的機遇。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與僱員的無間付出和重大貢獻致以最深切謝意。我也要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及投資者不斷的支持。憑著穩固業務基礎，以及全體員工的努力，本集團將可在未來創出輝煌成績。

主席
洪鴻瑜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鮮橙、其它濃縮果汁以及龍眼乾。根據中國飲料工業協會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頒發的證書，以產量計，本集團乃中國冷凍濃縮橙汁行業的領先國內生產商之一，另於二零零八年生產的冷凍濃縮橙汁約為8,961噸。此外，跟巴西及美國相比，中國冷凍濃縮橙汁行業的規模較小，而且屬於新興行業。目前，中國仍然依靠進口冷凍濃縮橙汁彌補供應缺口。

本集團相信，迄今取得的成就及未來的增長潛力，乃是各項優勢相互結合的成果，此等優勢包括：

- 客戶群根基穩固，客戶信譽良好
- 作為幅員廣大、增長迅速的中國果汁市場的領先冷凍濃縮橙汁生產商之一
- 已建立完善的原材料採購及供應鏈管理網絡
- 擁有垂直綜合加工平台
- 實現自動化生產工藝，有效的大型製造與質量控制系統
- 管理層經驗豐富，致力推動增長與盈利，屢創輝煌成績

本集團以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為目標，所實施的業務增長策略以下列各項為主：

- 繼續專注發展國內快速增長的濃縮橙汁市場，同時整合及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
- 於戰略性地點設立全新生產設施，同時進一步鞏固原材料的供應基礎，以擴大產能；及
- 拓展產品的種類及客戶群。

對於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生產能力以應付來自國內市場上升的需求，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完成了興建位於福建省明溪縣十里埕生態經濟區的新廠房。其後，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三明森美」）的生產線已遷至新廠房。新廠房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底投產，全面投產後每榨季的年產能將約為7,000公噸濃縮果汁（比上一榨季產能提高了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鑑於財政年度結算日有所更改，本集團的財政業績包括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的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呈列的比較數字並非直接可資比較。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5,595,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約人民幣463,771,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74.6%。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內淨利潤約為人民幣97,467,000元，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849,000元相比，增幅約為39.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應佔利潤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2,818,000元增加約51.3%至約人民幣95,064,000元。

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的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24,337,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人民幣326,763,000元，增幅為162.8%。該增加乃由於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及十月進行技術改造、提升配套設置和改善廠房規劃，使三明森美的生產線的總產量大幅擴充所致。

鮮橙的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27,128,000元減少1.9%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人民幣124,681,000元。該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銷售單價及鮮橙銷量下降的合併影響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及鮮橙的平均銷售價分別為每千克人民幣13.78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千克人民幣14.7元)及每千克人民幣1.66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千克人民幣1.73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27,506,000元，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63,115,000元，增加了102%。增加主要由於冷凍濃縮橙汁的銷售額佔收益總額之百分比有所上升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分類的毛利率：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	38%	48%
鮮橙*	-1%	-1%
其它	39%	33%

* 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及鮮橙的成本就公平值作出調整。

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毛利率下降乃由於銷售單價下降所造成。鮮橙的毛利率維持穩定。

本集團的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085,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人民幣10,270,000元，增幅為101.9%。分銷成本增加原因是營銷人員的獎金及工資發放以及銷售人員增加；及自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經營上海辦事處的費用增加。此外，運輸成本亦隨着銷售額上升而有所增加。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417,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人民幣25,260,000元，增幅為366.3%。行政開支增加原因是：管理人員的工資、社保費增加及發放獎金；以及由於本集團擴充營運規模，導致一般辦公費用增加。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93,121,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783,000元)，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1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000,000元)。約99.5%(二零零七年：82.1%)及0.5%(二零零七年：17.9%)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由於為數人民幣5,1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為免息並由中國地方財政部門提供的委託銀行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借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000,000元，按固定利率每年6.50厘至8.44厘計算)。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1.1%(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人民幣340,291,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8,126,000元)及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2,232,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764,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5.3，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6.3有所改善。

董事會管理流動資產之方法為確保本集團隨時具有足夠之流動資產應付即將到期之負債，使本集團無須承擔不能接受之虧損及聲譽受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及購貨以人民幣進行。因此本集團不必承受重大的外匯風險，且董事會並不預期外幣波幅將於日後重大影響本集團之運作。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目的。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合共人民幣86,636,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0,610,000元)，該等資本開支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淨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之淨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61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505,000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100,000元，以就本集團取得銀行貸款(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310名僱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名僱員)。本集團提供優厚薪酬待遇、酌情花紅，以及為其僱員提供社會保險福利。本集團亦已為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

展望

隨著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自國際發售本公司250,000,000股股份獲得上市所得款項(扣除上市費後)約129,500,000港元，致使本公司獲得資源用以擴大生產能力及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現時將焦點及資源放在下列四個範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收購土地使用權、興建廠房、購買及安裝生產及加工設備：

重慶約1.6萬平方米的廠房、寫字樓及其他附屬建築預計二零零九年十月全部完工。榨季產能達10,000噸的巴西的進口全自動化生產線設備安裝即將開始，預計十月底完成，力爭十一月開始生產。

(2) 擴充本集團經營的橙園總面積：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於中國重慶市物色適合土地，並租賃約20,000畝的橙園。

(3) 加強本集團的營銷活動，以及擴展本集團銷售網絡：

本集團將參加各種銷售活動，如展覽、行業會議及以各種媒介進行推廣；現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在上海、北京、重慶等中國三個直轄城市設立銷售代辦處，組建了新的十人的銷售團隊。

(4) 改良橙種植技術及生產濃縮果汁產品的專門技術：

本集團將與其它研究所合作興建一所柑橘技術中心，以開發柑橘生產技術；興建一所果蔬汁加工技術中心，以研發蔬果加工技術；以及招聘研發員工。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根據為精簡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而進行之重組（「重組」），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之詳情乃載列於招股章程。

除上述者外，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概無進行其他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洪鴻瑜，53歲，自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成立以來，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彼領導董事會，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三年成立至二零零五年三月，為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森美福建的董事。藉此，洪先生已累積約12年的業務營運經驗。

洪先生為辛先生的內兄。

洪先生亦為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洪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辛克，48歲，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辛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一直參與管理及監督工作。藉此，辛先生已累積逾14年的業務管理及營運經驗。在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彼參與飲料、健康產品及藥品的銷售、製造及行政工作。彼獲委任為澳門福建體育聯合會的榮譽主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惠安縣委員會的委員會成員及中國飲料工業協會的理事會成員。辛先生為洪先生的妹夫，並為辛軍先生的胞兄。

辛先生亦為裕佳有限公司、Sunshine Vocal Limited、邦天有限公司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重慶尚果農業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及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的董事，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辛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辛軍，41歲，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森美福建的董事。彼負責協助主席及行政總裁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工作。辛軍先生為辛克先生的胞弟。在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彼擔任福建泉州一家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銷售及市場活動。藉此，辛軍先生累積業務經驗。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辛先生亦為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及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的董事，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辛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涂宗財，4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涂先生為南昌大學科技園的負責人及南昌大學科技園發展有限公司副主席，自二零零一年起，兼任南昌大學生命科學學院教授。藉此，涂先生已累積約七年的食品科學及工程經驗。涂先生專門從事食品科學及工程。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在南昌大學畢業，獲頒授食品科學博士學位，現為南昌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學術導師。在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彼擔任江西省高等學校中青年學科帶頭人，自二零零七年起擔任江西省主要學科學術和技術帶頭人。彼曾獲頒授南昌大學十佳教師及江西省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等獎項。彼於食品科學及工程方面的經驗和知識，有利於本公司改善生產營運及研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涂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莊衛東，4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莊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福建農學院，專門從事種植果樹，自二零零三年起擔任泉州市農業科學研究所高級園藝師。藉此，莊先生已累積約五年的果樹種植經驗。彼曾獲頒授泉州市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及福建省科學技術二等獎。彼於種植果樹方面的經驗和知識，有利於本公司改善租賃橙園的營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莊學遠，4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莊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福建省會計專業人員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為高級會計師。在一九八二年至二零零零年間，莊先生任職於福建泉州物資集團公司，所擔任的職位(其中)包括負責處理公司會計事宜的財務部會計師。藉此，莊先生已累積約18年的會計及審計經驗。他曾擔任泉州市洛江區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的經理，其後出任董事。彼亦曾擔任泉州市萬安開發區塘西工業園建設開發有限公司董事、洛江區對外貿易有限公司監事及泉州市洛江區河市醫藥店法律代表。彼於會計方面的經驗及知識與本集團營運的財務及會計範疇相關，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有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高級管理層

胡旭，46歲，為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管理。胡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在江西財經學院畢業，獲頒授統計學士學位。在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二年間，胡先生於上海同濟大學建築材料學院管理工程系任教。在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間，胡先生於珠海一家審計事務所任職。在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間，彼擔任一家工業企業的副總經理，負責財務、法律及管理的工作。在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間，彼為一家藥品公司的法律代表、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胡先生亦為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胡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張團旗，42歲，為總工程師。彼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公司的生產及技術工作。張先生於西安交通大學畢業，獲頒授工程學士學位。在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四年間，彼擔任輕工部西安輕機設計研究所項目設計工程的項目監督。在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間，張先生擔任輕工部西安輕機設計研究所食品工程部門經理。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潘青松，36歲，為採購總監。彼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公司的採購。在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潘先生擔任一家食品及糧油貿易公司的採購主管，繼而出任採購經理及經理。在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間，彼為福建泉州一家貿易公司的主席。於二零零一年，彼擔任泉州市商會烏魯木齊分會的副主席及總書記。於二零零二年，彼擔任福建商會新疆分會的副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潘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富玲玲，46歲，為銷售及營銷總監，負責本集團產品的銷售及營銷。彼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加盟本集團。富女士於一九九零年在貴州民族學院畢業，獲頒授歷史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富女士為上海一家公司的銷售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富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陳曉棠，33歲，為投資部經理，負責本公司的財務及投資管理。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加盟本集團。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江西財經大學畢業，獲頒授國際財務及管理學士學位。在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間，陳先生曾為一家期貨貿易公司的僱員。在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間，陳先生於中國福建省一家農務公司從事投資及財務顧問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江水泉，36歲，為行政總裁助理。江先生為一名工程師。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盟本集團，負責協助本集團的行政總裁進行集團的宏觀管理工作，並執行本集團的對外投資活動。江先生於一九九四年江西農業大學畢業，獲頒授農業機械化(機電)學士學位。江先生其後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南京農業大學的農業機械設計與製造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江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呈列彼等之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於本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業績載於綜合收益表。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4,480	175,443	265,595	463,771
毛利	18,442	33,365	63,115	127,506
除稅前利潤	46,119	85,497	95,748	137,893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30,112	55,602	62,818	95,06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4.46	8.24	8.38	10.42
非流動資產	39,274	39,922	39,337	153,440
流動資產	63,778	134,363	238,126	340,291
流動負債	27,321	34,981	37,764	22,232
非流動負債	5,120	6,913	37,459	16,825
資產淨值	70,611	132,391	202,240	454,674

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項目摘錄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本公司招股章程。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首五名最大供應商合共之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於本期間採購總額之15.4%及41.3%。本集團最大客戶及首五名最大客戶合共之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於本期間收入總額之21.4%及44.4%。

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期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儲備

期內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儲備人民幣143,271,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註冊成立。因此，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

董事

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洪鴻瑜先生
辛克先生
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莊衛東先生
涂宗財先生



董事會報告書

辛克先生、辛軍先生、涂宗財先生、莊衛東先生及莊學遠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彼等全體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第9頁至12頁。

董事的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同，由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起初步為期3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給予另不少於3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任命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莊學遠先生、莊衛東先生及涂宗財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由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起為期2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給予另不少於3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任命為止。

概無董事(包括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者)訂立有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任何服務合同。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作比較之市場統計數字，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標題為「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短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短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洪鴻瑜先生 (「洪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570,608,145 (L)	57.06%
辛克先生(「辛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570,608,145 (L)	57.06%

2.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洪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L)	0.40%
辛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L)	0.60%
辛軍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L)	0.80%

附註：

1. 「L」字母代表股份的長倉。
2. 洪先生實益擁有建威集團有限公司(「建威」)的51%股本，而建威持有570,608,145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洪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0,608,1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辛先生實益擁有捷佳有限公司(「捷佳」)的51%權益，而捷佳實益擁有建威的49%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辛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0,608,1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在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的權益。進一步資料見下文「購股權計劃」一詳。

董事會報告書

3.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長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洪先生	建威	實益擁有人	51,000	51.00%
辛先生	建威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49,000	49.00%

附註：

辛先生實益擁有捷佳的51%權益，而捷佳則實益擁有建威的49%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短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或短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股東姓名	身份／性質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吳秀玲女士	家族(附註2)	574,608,145 (L)	57.46%
建威	實益擁有人	570,608,145 (L)	57.06%
捷佳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5)	570,608,145 (L)	57.06%
洪曼娜女士	家族(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576,608,145 (L)	57.66%
First Tra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L)	7.50%
葉金興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75,000,000 (L)	7.50%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L」字母代表股份的長倉。
2. 洪先生實益擁有建威的51%權益。因此，洪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570,608,1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洪先生亦持有可認購4,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吳秀玲女士為洪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吳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0,608,145股股份及洪先生所持有可認購4,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3. 辛先生持有可認購6,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洪曼娜女士實益擁有捷佳的49%權益。洪女士為辛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洪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0,608,145股股份及辛先生所持有可認購6,000,000份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4. First Trading Limited由葉全興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當作於First Trading Limited持有的7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捷佳實益擁有建威的49%權益，而建威持有570,608,145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捷佳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0,608,1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作出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內權益或短倉。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2所披露者外，期內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詳所披露的詳情外，期內概無可藉收購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的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收購任何其他法團的此類權利。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之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有關連人士之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無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申報、公佈及取得獨立股東之批准。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期內，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上述任何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32。

退休計劃

本集團參與的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經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根據上市規則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當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內有遵守上述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並按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專家顧問、顧問、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計劃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起計，一直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之條款提前終止。

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須於發出有關建議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授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建議時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將完全由董事會釐定，但

董事會報告書

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在授出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截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授出購股權之日股份之面值。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但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出股份首次在聯交所上市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有關上限，惟須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而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任何參與者因行使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於任何期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可根據計劃提前終止。購股權根據計劃獲執行前並無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截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已授出購股權情況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零八年		期內 行使	期內 註銷/失效	於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本公司 之股價* 港元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董事：										
洪鴻瑜	-	4,000,000	-	-	4,0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75	0.75	
辛克	-	6,000,000	-	-	6,0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75	0.75	
辛軍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75	0.75	
僱員**	-	21,000,000	-	1,000,000	20,0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75	0.75	
		<u>39,000,000</u>			<u>38,000,000</u>					

* 於購股權授出之日日本公司的股價為緊接購股權授出之日前的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

** 共有8名本集團僱員獲授予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全部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

董事會報告書

下表載列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

	姓名	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由接納日期起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最高百分比*			
			0-12個月	13-24個月	25-36個月	36個月後
董事	洪鴻瑜	4,000,000	0.00%	32.50%	65.00%	100.00%
	辛克	6,000,000	0.00%	33.33%	66.67%	100.00%
	辛軍	8,000,000	0.00%	30.00%	60.00%	100.00%
僱員		21,000,000	0.00%	30.95%	61.90%	100.00%
		39,000,000	0.00%	31.28%	62.56%	100.00%

* 授出日期及接納日期(就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相同，均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有關於回顧期內授出的購股權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可取得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恆常有至少25%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由公眾持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有關須按比率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股權條文。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期內本公司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集團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載於本年報第23頁至28頁。

董事會報告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之任何股份轉讓事宜。如欲符合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務請將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之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鋪，以便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本公司的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須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合乎資格並願膺選續聘。有關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洪鴻瑜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進行企業管治工作。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有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集團致力不斷提高企業管治水平，一直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情況，確保本集團一直符合企管守則要求。

本集團的主要企業管治工作概述如下：

董事會

組成

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洪鴻瑜先生
辛克先生
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莊衛東先生
涂宗財先生

現有董事的簡歷詳情載於第9頁至第12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令董事會更具獨立性，可有效作出獨立決策。於所有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的所有公司通訊中，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明確區分。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莊學遠先生、莊衛東先生及涂宗財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由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起為期2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給予另不少於3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任命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辛克先生、辛軍先生、涂宗財先生、莊衛東先生及莊學遠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彼等全體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呈交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除例會外，亦在有特殊情況需要時召開會議。期內，共召開十二次董事會會議。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洪鴻瑜先生(主席)	12/12
辛克先生	12/12
辛軍先生	11/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6/12
莊衛東先生	6/12
涂宗財先生	6/12

董事會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代表股東領導及監控本集團，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集體負責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致力於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審批年度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業績、審查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以及監督和控制管理層的表現。董事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董事會定期檢討授出的職能，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需要。對於須經董事會批准的事宜，董事會會先行給予管理層清晰指示，再由管理層代表本集團作出決策。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集團明白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責應有明確區分。於本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委任不同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兩個職位，以確保其獨立性、問責性及權責之清晰。主席洪鴻瑜先生負責董事會之運作及本集團策略及政策之制訂。行政總裁辛克先生在董事會其他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之協助下，負責本集團業務之管理、重要政策推行、日常營運決策，並協調整體營運。主席須確保所有董事均獲提供董事會會議所討論事項的有關資料，且及時獲得完整可靠的充足資料。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辭退

本集團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仍由董事負責提名人選。董事將繼續不時物色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選，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挑選成為董事會成員候選人的主要考慮在於其性格、資歷及經驗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年內，董事會並無提名任何新董事。

本公司新委任董事將獲發指引及參考資料，以便其熟識本集團業務運作及董事會政策。各董事獲簡要提示及更新最新資料，確保其完全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適用法規規定及本集團管治政策所須承擔之責任。

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三分之一董事須輪值告退。每位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每年退任之董事須為年內獲董事會委任及自上一次獲選或膺選連任後任期最長者。年內獲董事會委任之新董事須退任並於緊隨彼等獲委任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重選。

辛克先生、辛軍先生、涂宗財先生、莊衛東先生及莊學遠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彼等全體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水平的操守準則。本集團已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一直遵守操守準則。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

薪酬委員會成員

辛克先生（主席）

莊衛東先生

莊學遠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高級管理層表現並就其薪酬提出建議及向董事會推薦。委員會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釐定辛先生的薪酬時，辛先生將放棄在相關委員會會上投票。董事會認為，有了上述安排，便可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不得涉及決定其本身薪酬的相關條文。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薪酬政策及執行董事服務合同的條款，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期內，董事會全體決定薪酬政策及董事之薪酬。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及本集團通過多個渠道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資料，該等渠道包括年報、中期報告、公佈及通函。本公司網站亦載有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最新資料以及已刊發之文件。

內部監控

董事會承諾處理業務風險，並維持適當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進行年度評估，其中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程序之所有監控。透過審核委員會之檢討，董事會信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已全面遵守企管守則所載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成員

洪鴻瑜先生 (主席)
涂宗財先生
莊衛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填補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鑑於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委任執行董事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將不會損害委員會的公正及透明度。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已付或應付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包括審核服務費用人民幣1,401,000元。

在本年報審核期間，外聘核數師並無提供非核數服務。

本公司自上市日至本年報日期止並無更換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與本集團管理層和外界核數師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莊學遠先生 (主席)	4/4
莊衛東先生	4/4
涂宗財先生	4/4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及督導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界核數師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評論。委員會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全部成員均有出席，以討論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若干其他事宜。本公司亦於上述會議討論內部監控的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負的責任

全體董事均明白其對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財務報表應負的責任。本公司核數師知悉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的申報責任。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及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故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假設。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並非只為應用及遵守聯交所之企業管治守則，乃為推動及發展具道德與健全之企業文化。本公司將按經驗、監管變動及發展，不斷檢討及於適當時改善現行常規。本公司亦歡迎股東提供任何意見及建議，以促進及改善本公司之透明度。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洪鴻瑜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31至94頁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十八個月期間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本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負責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的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該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公司編製真實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就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63,771	265,595
銷售成本		(336,265)	(202,480)
毛利		127,506	63,115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估計銷售點成本	20	44,352	44,001
其他收入	5	2,494	757
分銷成本		(10,270)	(5,085)
行政開支		(25,260)	(5,417)
其他開支		(319)	(118)
營運所得利潤		138,503	97,253
融資收入		1,591	222
融資開支		(2,201)	(1,727)
淨融資成本	8	(610)	(1,505)
除稅前利潤		137,893	95,748
所得稅	9	(40,426)	(25,899)
期／年內利潤		97,467	69,84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5,064	62,818
少數股東權益		2,403	7,031
期／年內利潤		97,467	69,849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	13(a)	10.42	8.38
攤薄	13(b)	10.41	不適用

第38頁至94頁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08,360	27,459
土地使用權	15	3,416	2,521
租金預付款項	16	35,751	9,3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	5,100	—
遞延稅項資產	27	813	—
		153,440	39,337
流動資產			
存貨	19	9,561	33,060
生物資產	20	55,258	5,799
租金預付款項	16	14,570	8,9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65,103	122,513
定期存款	22	2,67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93,121	67,783
		340,291	238,126
資產總值		493,731	277,463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貸	24(a)	—	17,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8,928	5,627
應付所得稅		3,304	15,137
		22,232	37,764
流動資產淨值		318,059	200,36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1,499	239,69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6	11,000	—
貸款及借貸	24(a)	5,100	35,000
遞延稅項負債	27	725	2,459
		16,825	37,459
負債總額		39,057	75,223
資產淨值		454,674	202,2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8,791	730
儲備	29	445,783	181,24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54,574	181,970
少數股東權益	29	100	20,270
權益總額		454,674	202,240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洪鴻瑜

行政總裁
辛克

第38頁至94頁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18	45,020
應收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32(c)	123,466
		168,486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599
		763
資產總值		169,24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200
		1,200
非流動負債		4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8,049
非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32(d)	11,837
		11,837
負債總額		13,037
資產淨值		156,21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8,791
儲備	29	147,421
權益總額		156,212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洪鴻瑜

行政總裁
辛克

第38頁至94頁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於一月一日結餘	181,970	119,152
期／年內利潤	95,064	62,818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23,779	—
豁免一名權益持有人貸款	36,396	—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138,269	—
股份發行開支	(24,525)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3,622	—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	—
期／年終結餘	454,574	181,970
少數股東權益：		
於一月一日結餘	20,270	13,239
期／年內利潤	2,403	7,031
注資	1,100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23,673)	—
期／年終結餘	100	20,270
權益總額：	454,674	202,240
29		

第38頁至94頁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利潤		137,893	95,748
對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估計銷售點成本	20	(44,352)	(44,001)
折舊	7	5,731	2,147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7	105	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	3
存貨撇減	19(c)	6,309	1,165
利息收入	8	(1,591)	(222)
利息開支	8	1,517	1,18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29(a)	3,622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利潤		109,237	56,094
存貨(包括轉撥至存貨的已收割橙)減少		17,190	24,982
生物資產(增加)／減少		(5,107)	43,979
租金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993)	9,2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7,410	(78,7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4,697	(1,234)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		161,434	54,236
已付利息		(1,517)	(1,279)
已付所得稅		(54,806)	(27,341)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5,111	25,61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591	222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29(a)	106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86,636)	(11,630)
購買土地使用權付款		(1,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4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5,100)	—
定期存款增加		(2,678)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3,717)	(11,4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貸款及借貸所得款項	24	5,100	56,500
償還貸款及借貸	24	(17,000)	(19,380)
已收政府資助金	26	11,000	—
少數股東注資	29(a)	1,100	—
配售及公開發售中發行普通股 所得款項，扣除發行成本	29(a)	113,744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3,944	37,1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5,338	51,332
期／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83	16,451
期／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121	67,783
非現金交易：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29(a)(iv)	23,673	—
豁免一名權益持有人貸款	29(a)(v)	36,396	—

第38頁至94頁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報告實體及公司重組

天溢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經合併及修訂的第33條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對本集團架構進行精簡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在聯交所上市。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Sunshine Vocal Limited (「Sunshine Vocal」)(i)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	100,000美元/ 1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Rich Anges Limited (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	1美元/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邦天有限公司 (i)	香港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	1港元/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萬華(中國)有限公司(i)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1港元/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森美福建」)(i)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8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濃縮果汁 以及銷售鮮橙
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 (「三明森美」)(ii)	中國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濃縮果汁
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 (「重慶天邦」)(iii)	中國 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	80,000,000港元/ 80,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濃縮果汁
重慶尚果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重慶尚果」)(ii)	中國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人民幣11,000,000元/ 11,000,000元	—	100%	銷售鮮橙
三明天溢農業綜合開發 有限公司(「三明天溢」)(iv)	中國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	95%	銷售鮮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報告實體及公司重組 (續)

- (i) 森美福建於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期間，洪鴻瑜先生通過澳門德宏實業發展公司(「澳門德宏」)間接持有森美福建的90%股權。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澳門德宏出售該森美福建的90%股權予洪鴻瑜先生全資擁有的Sunshine Vocal的全資附屬公司邦天有限公司。同日，洪鴻瑜先生將其於Sunshine Vocal的12.153%股權轉讓予一家非關連的英屬處女群島投資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前，森美福建持有餘下10%股權由一家與洪鴻瑜先生非關連的中國境內公司持有，並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少數股東權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泉州源森貿易有限公司(「泉州源森」)(一家由森美福建董事辛克先生的胞姊辛亮女士控制的公司)以代價人民幣12,000,000元收購森美福建該10%股權，此代價乃經參考廈門均和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日出具的中國估值報告所載的森美福建資產淨值後釐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泉州源森按成本人民幣12,000,000元出售該10%股權予萬華(中國)有限公司(由辛克先生全權控制的Rich Ang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作為森美福建10%股權的投資控股公司外，Rich Anges Limited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自其各成立以來並無進行任何業務。該兩個實體自其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均由辛克先生全資擁有，以及並非由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權益持有人洪鴻瑜先生控制，直至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收購Rich Anges Limited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為止。因此，Rich Anges Limited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的相關資產及負債並未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內。萬華(中國)有限公司於森美福建持有的10%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內呈列為少數股東權益。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透過向辛克先生收購Rich Ange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收購森美福建的10%股權，代價為由本公司分配及發行10,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予辛克先生。

- (ii) 該等實體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境內公司，並自其成立起一直由森美福建全資擁有。
- (iii) 該實體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境內公司，並自其成立起一直由萬華(中國)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iv) 該實體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境內公司，並自其成立起一直由三明森美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呈報基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本公司將其財政年度年結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改為六月三十日，從而可更好地反映及配合鮮橙的生長週期及冷凍濃縮橙汁的生產週期。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產品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90%。因此，該等財務報表涵蓋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十八個月期間。

過往財務報表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制。因此，本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及有關附註由於乃與比本期較短的期間有關而不可進行比較。

由於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Rich Anges Limited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除外)於重組前後於該等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期間均受同一最終控股權益持有人洪鴻瑜先生控制，最終控股權益持有人的風險與利益存在延續性，故財務報表按受共同控制的業務重組基準編製，並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因此，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於所呈列期間的相關資產及負債已按最終控股權益持有人認為的現時賬面值，載於本集團自其最終控股權益持有人首次取得該等公司控制權當日起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了假設於本集團於整段所呈列期間內一直存在並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的經營業績。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為呈列假設本集團一直存在的情況下，本集團於該日的綜合財務狀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註冊成立，故未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內呈列比較數字。

載於該等財務報表內作為過往已呈報資料的有關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取材自招股章程中會計師報告，而會計師報告已存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備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就編製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採納所有適用於呈列期間的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增準則或詮釋(載於附註3(u))則除外。

(b)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惟生物資產(見附註3(j))則除外。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c) 運用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申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有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會於估計修訂期間及受影響的任何日後期間內確認。

尤其是，應用會計政策時所作出對已於該等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重大估計範疇、不明朗因素及重要判斷的資料，載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綜合基準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力直接或間接支配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活動取得利益，則存在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會考慮到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由控制權開始當日起，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納入該等財務報表中，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ii) 賬目綜合時抵銷的交易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由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損益，會全數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抵銷。

(iii) 與少數股東的交易

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指非本集團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擁有的股權應佔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分。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列示，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分開。少數股東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則在綜合收益表內列示為期間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分配的損益總額。

與少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按賬面值計算，並歸類為權益類交易。因此，倘本集團收購其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代價與少數股東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會確認為儲備變動。

當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逾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時，該等超逾部分及任何少數股東應佔進一步虧損，會於本集團的權益內扣除(少數股東因受責任約束而必須且亦有能力增資彌補虧損除外)。如附屬公司其後錄得利潤，應全數分配歸本集團的權益，直至本集團以往承擔的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獲得彌補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外幣

(i) 功能與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採用最能反映有關事件的經濟實質及實體的相關情況的貨幣計值(「功能貨幣」)。財務報表則以人民幣呈列(「呈列貨幣」)。

(ii)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於申報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貨幣項目的外幣損益乃指功能貨幣於期初的攤銷成本(就期內的實際利息及付款調整後)與按期末匯率換算的外幣攤銷成本之間的差額。按公允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值日期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重新換算而引致的外幣差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

(f) 金融工具

(i)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貸款及借貸，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非衍生金融工具初次按公允值加(就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值的工具而言)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予以確認。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扣除任何減值虧損。

倘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該金融工具會獲確認。倘本集團自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倘本集團把金融資產轉移至另一方而並無保留控制權，或將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方，則金融資產會停止確認。金融資產的一般購買及銷售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當日)入賬。倘本集團於合同的指定責任已屆滿或已獲履行或已取消，則金融負債會停止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金融工具 (續)

(i) 非衍生金融工具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結餘及活期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於要求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部分的銀行透支，納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部分。

融資收入及開支的入賬方法於附註3(p)(ii)論述。

(ii) 股本

由發行股份直接產生的增額成本，確認為權益扣減。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見下文)及減值虧損(見附註3(l))列賬。成本包括收購該項資產直接產生的開支。自行建設資產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拆卸及移除有關項目及修復項目原址的初步估算費用(若適用者)，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間接成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個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以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入賬。

(ii) 後續成本

倘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很可能會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而有關成本亦能可靠地計量時，則更換該部分的成本會於成本產生時在該項目的賬面金額中確認。所有其他成本均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iii) 折舊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項目的成本或估值並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樓宇	5至35年
— 廠房及機器	5至20年
—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 汽車	5至10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屬重大)每年重新進行評估。

(iv) 報廢及出售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按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v)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乃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l))。成本包括建設及安裝期內的直接建設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的所有必要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該等成本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不會就在建工程計提任何折舊撥備，直至該項資產完成並大致可投入其擬定用途為止。

(h)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土地使用權的購置成本。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l))。攤銷乃按五十年的權利期限以直線法計算，並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i) 租金預付款項

租金預付款項指租賃橙園的預付租金。

租金預付款項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l))。攤銷乃按五年的租賃期限以直線法計算，並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包括在租賃橙園內收割前未成熟的橙。

生物資產按公允值減去由初步計量至收割點的估計銷售點成本列值，惟倘未能取得市場所定的價格，且估計公允值的其他方法屬不可靠，導致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量時，則該等資產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見附註3(l))。一旦能可靠地計量公允值，生物資產會按公允值減去銷售點成本計量。倘資產按公允值計算，公允值的變動將撥入綜合收益表。銷售點成本包括出售資產所需的一切成本，但不包括將資產運往市場所需的成本。

收割後，橙以推定成本轉撥至農產品存貨，推定成本指收割時的公允值減去估計銷售點成本。收割時的公允值乃按同類橙於收割日或接近收割日在市場上的現行售價釐定。

(k)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中的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包括採購存貨並將之送往現行地點及達致現行狀況所涉及的開支。至於製成品存貨，成本則包括直接勞工及根據一般營運能力計算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

(l) 減值

(i) 金融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有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則該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為按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差額計算。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乃參照其目前公允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減值 (續)

(i) 金融資產 (續)

對於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會進行個別減值測試。其餘金融資產按其信貸風險特徵進行歸類，並按類別進行集體評估。

所有減值虧損均在損益賬中確認。

倘減值撥回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連繫，則會撥回減值虧損。倘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則撥回會在損益賬中確認。

(ii) 非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申報日期對存貨(見附註3(k))及遞延稅項資產(見附註3(q))以外的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進行審閱，以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

減值虧損於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現金產生單位是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及組別的現金流量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減值虧損在損益賬中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其分配次序如下：首先用以減少該等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用以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的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

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使用價值與公允值的較高者減去銷售成本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的獨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被撥回。至於其他資產方面，於每個申報日期對過往期間確認的減值虧損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虧損減少或不再存在。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則減值虧損會被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金額以不會導致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經扣除折舊或攤銷)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及員工福利在本集團僱員提供有關服務的年度內計算。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相關勞工規則及規例，向當地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責任，於供款到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為開支，惟已計入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者則除外。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乃按公允值於僱員可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的期間內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於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已確認為開支的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可歸屬的購股數實際數目。

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在考慮到購股權會否歸屬的可能性後，便會將夠股權的估計公允值總額於歸屬期間內確認。

本公司會在歸屬期內定期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已於以往期間確認的累積公允值的任何調整會在回顧期間的收益表中扣除／計入，惟倘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資格，便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已確認為開支的款額會在歸屬日期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惟倘會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等的歸屬條件時才會放棄行使購股權，權益款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撥入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直接撥入保留溢利）時為止。與本公司授予其附屬公司僱員購股權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被視為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附屬公司投資項目價值的增加並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且該責任能可靠地估計，則會就時間或金額不明確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值龐大，則會按履行該責任預期所需的開支現值呈示撥備。

倘需要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責任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潛在責任(其存在僅能以一項或多項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

(o) 收益

(i)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的收益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扣除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銷售退回或減免、銷售折扣及銷量返利後計算。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顧客時，則收益會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倘收回到期代價、相關成本或退貨的可能性，或繼續參與管理貨物方面存在重大不明確因素，則不會確認收益。

(ii) 政府資助金

倘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資助金，而本集團亦將遵守資助金的相關條件，則政府資助金將初次確認為遞延收入。補償本集團所產生的開支的資助金，會於開支獲確認的同一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收益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招致的資產成本的資助金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條件地透過收益表確認。

(p) 開支

(i) 營運租賃付款

營運租賃項下的付款會於各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為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所收取的租賃獎勵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租賃開支總額不可缺少的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開支 (續)

(iii) 融資收入及開支

融資收入包括銀行現金存款的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融資開支包括借貸的利息開支及外匯虧損，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所有借貸成本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

(q)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與直接確認權益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則確認為權益。

即期稅項乃根據年度應課稅收入按結算日所施行或實質施行的稅率計算的預計應付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以資產負債表方法確認，按財務申報所用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與報稅所用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計提準備。根據於申報日期已制定或實質制定的法例，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暫時差額撥回時應用於其上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在很可能獲得可以供暫時差額使用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申報日期獲審閱，並減少至以相關稅項利益不再可能實現為限。

(r) 研發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工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意並具備足夠資源完成開發，則開發活動的開支才會轉為資本。轉為資本的開支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間接成本。其他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關連方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倘出現以下情況，則各方被視為與本集團相關連：

- (i) 該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家或多家中介公司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有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及該方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資人的共同控制實體；
- (iv) 該方屬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屬該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方為 (i) 引述的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別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方屬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提供福利予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方任何實體的僱員。

個別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會於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影響該個人或受該個人影響的該等家庭成員。

(t) 分部報告

分部指本集團內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特定的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的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分，各分部所承受的風險及所獲得的回報並不相同。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財務申報制度，本集團選用業務分部資料作為財務報表的申報格式。由於本集團業務分部的管理及經營僅在中國進行，因此並無另外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尚未採納的新增準則及詮釋

於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數項修訂、新增準則及詮釋，但並未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生效，且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亦無採納。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修訂、新增準則及新增詮釋對首次採納期間所預計的影響進行評估。至目前的結論為採納彼等將不會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列，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及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預計將導致財務報表內的經修訂的披露事項。

以下進展情況或會導致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新的或經修訂的披露事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度計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淨投資額對沖	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歸屬條件及撤銷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方式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財務報表的呈報方式 —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算產生的責任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房地產建設協議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尚未採納的新增準則及詮釋 (續)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之會計期間生效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總結基準 • 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執行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合併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 以後開始的首個年報期間 開始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 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持有人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出的資產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或以後收取的資產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股份付款 —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的業務分部呈列，其為分部報告的基準。業務分部的報告格式反映本集團的管理及內部報告架構。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計入某分部的項目，以及可合理分配往該分部的項目。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盈利性資產、貸款及借貸及開支以及公司資產及開支。分部資本開支指期內用以收購預期使用年限超過一段期間的分部資產所涉及的總成本。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包括：

- 冷凍濃縮橙汁（「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分部乃進行製造及分銷冷凍濃縮橙汁的業務，冷凍濃縮橙汁是以鮮橙為原材料，經破碎、壓榨、消毒及濃縮等工序製成。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主要作為生產果汁及混合果汁的原材料。
- 鮮橙。鮮橙分部乃進行種植及銷售鮮橙的業務。

其他營運包括製造及銷售其他果汁及添加劑產品的業務。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僅在中國經營，故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報告 (續)

(a)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i) 收益及開支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鮮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客戶收益	326,763	124,681	12,327	—	463,771
分部間收益	—	—	11,280	(11,280)	—
總計	326,763	124,681	23,607	(11,280)	463,771
分部業績	98,649	33,794	3,885	—	136,328
未分配營運收入及開支					2,175
營運所得利潤					138,503
淨融資成本					(610)
所得稅					(40,426)
期內利潤					97,467
折舊及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4,789)	(1,037)	(10)	—	(5,836)

(ii)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冷凍濃 縮橙汁及 其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鮮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209,317	78,624	252	288,193
未分配資產				205,538
資產總值				493,731
分部負債	(18,251)	(2,478)	(245)	(20,974)
未分配負債				(18,083)
負債總額				(39,057)
期內產生資本開支	80,372	6,190	74	86,6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報告 (續)

(b)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收益及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鮮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客戶收益	124,337	127,128	14,130	—	265,595
分部間收益	—	—	8,984	(8,984)	—
總計	124,337	127,128	23,114	(8,984)	265,595
分部業績	62,576	29,913	4,125	—	96,614
未分配營運收入及開支					639
營運所得利潤					97,253
淨融資成本					(1,505)
所得稅					(25,899)
年內利潤					69,849
折舊及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2,016)	(181)	(20)	—	(2,217)

(ii)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鮮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03,440	100,426	202	204,068
未分配資產				73,395
資產總值				277,463
分部負債	(12,231)	(8,519)	(956)	(21,706)
未分配負債				(53,517)
負債總額				(75,223)
年內產生資本開支	896	9,696	18	10,6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政府資助金	2,400	647
其他	94	110
	2,494	757

為表揚本集團對當地農業發展所作的貢獻，本集團自中國不同的政府機關獲取無條件酌情資助金。此等非經常性政府資助金並非僅為本集團提供。概不保證本集團將於日後獲取此等政府資助金。

6. 人員開支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5,132	34,290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1,648	73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附註29(a))	3,622	—
	60,402	35,022

本集團參與中國政府營辦的退休金計劃。根據退休金相關的法規，本集團須支付年度供款。本集團匯付全部退休金供款至負責退休金相關付款及負債的各個社保辦。

本集團亦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僱用的僱員成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在強積金計劃下，僱主及僱員各自須向該計劃作出相當於僱員有關入息5%供款，而有關入息的上限為每月20,000港元。該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概無責任支付退休款項及其他僱員退休後福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下列開支包括在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內。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336,265	202,480
折舊*	5,731	2,147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105	70
租金預付款項的攤銷*	17,372	9,201
核數師酬金	1,401	55
運輸	7,416	3,271
經營租賃開支：最低租賃款項*	203	150

*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存貨成本包括人員開支、折舊開支、租金預付款項的攤銷及經營租賃開支人民幣68,232,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3,356,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6所披露的各相關開支。

8. 淨融資成本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591	222
融資收入	1,591	222
貸款及借貸的利息開支	(1,517)	(1,184)
銀行費用	(56)	(7)
淨外匯虧損	(628)	(536)
融資開支	(2,201)	(1,727)
淨融資成本	(610)	(1,5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指：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所得稅撥備	42,973	30,353
遞延稅項開支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7(b))	(2,547)	(4,454)
	40,426	25,899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並無須繳交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i)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收益按有關稅務規定及法規釐定的各適用稅率而定。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

本集團於中國的運營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適用稅率為33%，惟一間享受27%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率的附屬公司除外。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公佈中國的新企業所得稅稅法(「新稅法」)，並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現有中國適用於外資投資企業的所得稅規定及法規已被廢除。新稅法對所有企業包括外資投資企業實施25%的統一稅率。

本集團於中國的運營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 (續)

(b)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37,893	95,748
除稅前利潤的所得稅，按25%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7%)	34,473	25,852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3,934	343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314	628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餘額的影響	—	(197)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保留收益對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附註27(a))	725	—
其他	(20)	(727)
所得稅	40,426	25,899

10. 董事薪酬

以下載列本公司董事的薪酬詳情：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洪鴻瑜先生	550	—	—	—	381	931
辛克先生	725	188	250	—	572	1,735
辛軍先生	550	—	—	—	763	1,31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44	—	—	—	—	44
莊衛東先生	44	—	—	—	—	44
涂宗財先生	44	—	—	—	—	44
總計	1,957	188	250	—	1,716	4,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董事薪酬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洪鴻瑜先生	—	—	—	—	—	—
辛克先生	300	96	—	—	—	396
辛軍先生	—	—	—	—	—	—
總計	300	96	—	—	—	396

下表列示董事的薪酬分析(按董事人數及薪酬範圍)：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董事人數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董事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4	3
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
人民幣1,50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1	—
	6	3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金額，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任的補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安排以致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集團三名董事(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其薪酬於附註10披露。本集團支付餘下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269	304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41	45
酌情花紅	275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858	—
	1,443	349

下表列示該等人士的薪酬分析(按僱員人數及薪酬範圍)：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4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任的補償。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包括虧損人民幣3,103,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95,06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2,818,000元)及本公司加權平均912,705,667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50,000,000股普通股)(經就資本化發行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影響所作調整，猶如所有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整段期間內發行在外)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已發行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650,000,000	650,000,000
首次公開發售的影響	162,705,667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12,705,667	750,0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攤薄)人民幣95,064,000元及加權平均已發行913,457,182股普通股(攤薄)(經就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所作調整)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12,705,667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按零代價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751,515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913,457,182

本公司股份就計算購股權攤薄影響而言的平均市值乃以購股權尚未被行使期間所報市價為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897	23,932	217	463	—	27,509
添置	—	582	141	128	9,759	10,610
轉撥	5,377	151	—	—	(5,528)	—
出售	—	—	(48)	(72)	—	(12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74	24,665	310	519	4,231	37,999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274	24,665	310	519	4,231	37,999
添置	—	21,409	272	3,161	61,794	86,636
轉撥	13,177	731	—	—	(13,908)	—
出售	—	(4)	(84)	—	—	(88)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1,451	46,801	498	3,680	52,117	124,547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03)	(7,397)	(195)	(211)	—	(8,506)
年內折舊開支	(254)	(1,839)	(15)	(39)	—	(2,147)
出售	—	—	45	68	—	11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7)	(9,236)	(165)	(182)	—	(10,54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57)	(9,236)	(165)	(182)	—	(10,540)
年內折舊開支	(1,168)	(4,248)	(74)	(241)	—	(5,731)
出售	—	4	80	—	—	8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125)	(13,480)	(159)	(423)	—	(16,18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9,326	33,321	339	3,257	52,117	108,36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17	15,429	145	337	4,231	27,45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068,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若干貸款的擔保(附註24)。

本集團擁有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土地使用權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521	2,591
添置	1,000	—
減：攤銷	(105)	(70)
期末／年末	3,416	2,52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福建賬面值為人民幣2,521,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若干貸款的擔保(附註2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正就位於重慶賬面值為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土地申領土地使權證。

本集團所有土地使用權所屬的土地均位於中國。

16. 租金預付款項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8,328	27,529
加：添置	49,365	—
減：攤銷	(17,372)	(9,201)
期末／年末	50,321	18,328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估：		
流動部分	14,570	8,971
非流動部分	35,751	9,357
	50,321	18,328

此部分指橙園於結算日根據營運租賃的長期租金預付款項。

本集團租賃的所有橙園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金額指已抵押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的擔保的存款(附註24)。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相關貸款終止時解除。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5,020

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造成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的詳情於附註1披露。

19. 存貨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存貨包括：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橙	—	31,745
冷凍濃縮果汁	9,332	1,113
消耗品及包裝物料	229	202
	9,561	33,060

(b)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存貨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存貨 (續)

(c)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	329,956	201,315
存貨撇減	6,309	1,165
	336,265	202,480

(d) 農產品的產量：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橙	97,843	98,033

20.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指收割前未成熟的橙)的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799	5,777
種植所致增加		121,550	80,224
公允值變動收益減估計銷售點成本	(i)	44,352	44,001
轉撥至存貨的已收割橙		(116,443)	(124,203)
期末／年末	(ii)	55,258	5,7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生物資產 (續)

- (i) 董事按收割日或前後的市價，計算橙於收割時的公允值。
- (ii) 橙每年均於曆年年末不久前收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僅發生少許與下年度的收割相關的生物變化，董事認為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且並無可靠的替代估計方法釐定其公允值，因此，生物資產均以成本列值。

另外，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收割之前，未成熟的橙並無活躍市場。預期現金流量現值不被視為彼等公允值的可靠計量，此乃由於需要及使用對包括天氣狀況、自然災朗及滅蟲效果作出主觀假設。因此，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且亦無可靠的替代估計方法釐定其公允值。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生物資產繼續以成本列值。

生物資產於期末／年末的賬面值主要指肥料、殺蟲劑、勞工成本及橙園租金成本等種植成本。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63,702	113,784
預付款項	445	8,060
其他應收款項	956	669
	65,103	122,513

本公司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164

本集團及本公司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的信貸政策載於附註30(a)。本集團一般根據個別客戶的信譽給予客戶不超過90天的信貸期。

(a)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63,658	113,455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以內	42	5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以內	2	324
	63,702	113,784

(b) 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63,658	113,455
逾期少於三個月	42	5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2	324
	44	329
	63,702	113,784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眾多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一批與本集團具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根據過往經驗，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定期存款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存	2,678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定期存款存期為六個月並按每年0.5厘的固定利率計息。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192,244	55,658
以港元計值	877	12,1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193,121	67,783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轉換的貨幣，故將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規定限制。本集團有關利率風險承擔的資料於附註30披露。

本公司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以港元計值	5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貸款及借貸

此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借貸的合同條款資料。有關本集團承受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的資料於附註30披露。

(a) 貸款及借貸須於下列期限內償還：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17,000
兩年後但三年內	—	35,000
三年後	5,100	—
	5,100	52,000
估：		
有抵押銀行貸款	5,100	12,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	5,000
無抵押權益持有人貸款(附註29(a)(v))	—	35,000
	5,100	52,000

上述貸款及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5,100,000元乃中國某地方財政局批出的免息委托銀行貸款，以支持本集團在農業的運營。

(b) 貸款及借貸的年利率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0%	8.31%
無抵押銀行貸款	—	8.44%
無抵押權益持有人貸款	—	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貸款及借貸 (續)

(c) 上述已抵押借貸以本集團若干資產抵押。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7)	5,1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	1,068
土地使用權(附註15)	—	2,521
	5,100	3,58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兩名董事辛克先生及辛軍先生共同就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7,000,000元的銀行貸款，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辛克先生及辛軍先生所提供的個人擔保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內悉數解除。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銀行貸款由泉州市中鼎擔保投資有限公司(非關連第三方)作擔保。此擔保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內悉數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9,960	202
其他應付款項及累計款項	8,968	5,425
	18,928	5,627

本公司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累計款項	1,200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繳清。本集團有關流動資金風險承擔的資料於附註30披露。

(a)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9,960	202

(b) 其他應付款項及累計款項包括以下項目：

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3,184	3,908
應付薪金及花紅	3,800	388
累計開支	1,277	613
其他應付款項	707	516
	8,968	5,4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內獲發的地方政府資助金人民幣11,000,000元，以支持本集團投資於濃縮果汁生產廠房。該資助金將按生產廠房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有關資產仍在建設中，故無確認收入。

27.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以下各項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資產		負債		淨值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花紅	(813)	—	—	—	(813)	—
公允值收益(計入存貨)	—	—	—	2,459	—	2,459
中國附屬公司的 未分派保留盈利	—	—	725	—	725	—
	(813)	—	725	2,459	(88)	2,459

依照新稅法，外國投資者從外商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賺得的溢利中分派的股利，須預扣10%的預扣稅(於香港註冊的外企投資者須扣繳5%的預扣稅)。由於本公司控制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股利政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將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部分保留溢利(董事預期該等附屬公司將在可預見的將來作分派)將予支付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725,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4,447,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尚未被確認，因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賺得的部分溢利確定在可預見的將來將不作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b) 暫時性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餘額變動如下：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 收益表中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 收益表中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花紅	—	—	—	(813)	(813)
公允值收益(計入存貨)	6,913	(4,454)	2,459	(2,459)	—
中國附屬公司的 未分派保留盈利	—	—	—	725	725
	6,913	(4,454)	2,459	(2,547)	(88)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推動及提供獎勵予該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吸引及挽留最稱職人員，並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諮詢師或顧問；(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及(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授出39,000,000份購股權(認購價每股0.75港元)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全部均為本集團僱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續)

- (a) 於該等購股權合約年期存在的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據此所有購股權須以股份實物交付方式結算：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及可予 行使百分比狀況	最高%	購股權的 合約年期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39,000,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	31.3	十年
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起兩年	31.3	
		授出日期起三年	37.4	

-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
期內授出	0.75	39,000,000
期內失效	0.75	(1,000,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0.75	38,000,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無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75港元，而餘下合約年期為9.39年。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內，有1,000,000份購股權由於一名僱員辭任而失效。除此之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行使、失效或注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續)

(c) 購股權公允值及假設

因授予購股權而獲取的回報服務公允值乃按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計算。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值按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用作此模式的輸入參數。二項式定價模式已計入提前行使的預期可能性。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授出日期)

計量日的公允值	11,899,000港元
股價	0.75港元
行使價	0.75港元
預期波幅	57.30%
預期股息	1.86%
購股權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參照香港外匯基金票據收益率)	1.55%

預期波幅參考可供比較其他公司波幅。預期股息以管理層於授出日期的估計為基準。主要輸入假設之變動可能對公允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授予購股權乃根據提供服務條件，該條件並沒有考慮授出日期提供服務之公允值計量。授予購股權並沒有相關參考的市場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股本及儲備

(a)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e))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f))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g))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8,000	—	3,227	1,050	—	96,875	119,152	13,239	132,391
年度利潤	—	—	—	—	—	62,818	62,818	7,031	69,849
注資(i)	0	—	—	—	—	—	0	—	0
重組產生(ii)	(17,270)	17,270	—	—	—	—	—	—	—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8,960	—	(8,960)	—	—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30	17,270	3,227	10,010	—	150,733	181,970	20,270	202,240
本期利潤	—	—	—	—	—	95,064	95,064	2,403	97,467
由少數股東注資(viii)	—	—	—	—	—	—	—	1,100	1,100
重組產生(iii)	71	(71)	—	—	—	—	—	—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iv)	89	23,332	358	—	—	—	23,779	(23,673)	106
豁免一位權益股東 之貸款(v)	—	—	36,396	—	—	—	36,396	—	36,396
從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而發行股份(vi)	5,706	(5,706)	—	—	—	—	—	—	—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 而發行股份(vii)	2,195	136,074	—	—	—	—	138,269	—	138,269
股份發行開支(vii)	—	(24,525)	—	—	—	—	(24,525)	—	(24,525)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11,840	—	(11,840)	—	—	—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 為基礎的支付(附註28)	—	—	3,622	—	—	—	3,622	—	3,622
換算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	—	—	—	(1)	—	(1)	—	(1)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791	146,374	43,603	21,850	(1)	233,957	454,574	100	454,674

(i)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Sunshine Vocal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本集團最終控股權益股東洪鴻瑜先生獲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為繳足的Sunshine Vocal股份。

(ii)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Sunshine Vocal的全資附屬公司邦天有限公司向澳門德宏收購森美福建的9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8,000,000元，澳門德宏為洪鴻瑜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同日，應付澳門德宏金額人民幣18,000,000元乃透過配發99,999股每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為繳足的Sunshine Vocal股份(合計相當於人民幣730,000元)予洪鴻瑜先生而予以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股本及儲備 (續)

(a) 本集團 (續)

- (ii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由董事會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發行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合計相當於人民幣801,000元)收購Sunshine Vocal全部權益。
- (iv)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前，一家無關連的中國境內公司持有森美福建的10%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泉州源森收購了森美福建該10%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泉州源森按成本出售該10%股權予萬華(中國)有限公司(即Rich Ang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Rich Anges Limited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自其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均由辛克先生全資擁有，以及並非由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權益股東洪鴻瑜先生控制，直至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收購Rich Anges Limited及萬華(中國)有限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為止。因此，萬華(中國)有限公司於森美福建持有的10%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少數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透過發行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合計相當於人民幣89,000元)予辛克先生，收購Rich Anges Limited全部股本。

於收購日期，Rich Anges Limited與萬華(中國)有限公司的資產淨值在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06,000元。

- (v)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洪鴻瑜先生豁免權益股東貸款人民幣35,000,000元，連同應計利息人民幣1,396,000元，並已撥入本集團的資本儲備內。
- (vi)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透過從股份溢價賬資本化6,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706,000元)之方式，按面值向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的現有股東發行本公司6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vii)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按每股0.63港元之價格額外發行及發售250,000,000股普通股以供認購。於所得款項當中，人民幣2,195,000元(即股份面值)計入本公司股本。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後之其餘所得款項人民幣111,549,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viii)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森美福建的少數股東及三明天溢的少數股東向該等實體分別注入人民幣1,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股本及儲備 (續)

(b)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e))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	—
重組產生((a)(iii))	801	17,199	—	—	—	18,000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a)(iv))	89	23,332	358	—	—	23,779
從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而發行股份((a)(vi))	5,706	(5,706)	—	—	—	—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 而發行股份((a)(vii))	2,195	136,074	—	—	—	138,269
股份發行開支((a)(vii))	—	(24,525)	—	—	—	(24,52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附註28)	—	—	3,622	—	—	3,622
本期虧損	—	—	—	—	(3,103)	(3,103)
換算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	—	—	170	—	17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791	146,374	3,980	170	(3,103)	156,2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股本及儲備 (續)

(c)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元
法定：		
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	38,000,000	港幣380
增加法定股本	2,962,000,000	港幣29,62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港幣30,000
相當於		人民幣26,376
普通股，已發行且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	—	—
重組產生(附註29(a)(iii))	90,000,000	人民幣801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附註29(a)(iv))	10,000,000	人民幣89
從股份溢價賬資本化而發行股份(附註29(a)(vi))	650,000,000	人民幣5,706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股份(附註29(a)(vii))	250,000,000	人民幣2,19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	人民幣8,791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擁有法定股本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一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乃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及配發予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認購人，並於同日轉讓予建威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所有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2,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3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且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享有一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股本及儲備 (續)

(d) 股本

誠如附註2所披露者，由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合併會計法編製，因此已合併組成本集團各公司於各期內的財務報表，猶如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已存在。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股本指本公司控股權益股東於該日應佔森美福建的繳入資本。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股本指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繳入資本總額(經抵銷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股本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合計相當於人民幣8,791,000元)。

(e) 股份溢價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股份溢價指Sunshine Vocal及本公司分別的股份溢價。

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之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惟緊隨建議分派股利後之日，本公司須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的債務，方可進行分派。股份溢價亦可以悉數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f) 資本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資本儲備指森美福建之繳入資本盈餘人民幣3,585,000元，以及Sunshine Vocal有關豁免權益股東之貸款以及相關利息人民幣36,396,000元之資本儲備以及按照附註3(m)(iii)內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而確認的授予本集團僱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允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資本儲備指Sunshine Vocal應佔森美福建之繳入資本盈餘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股本及儲備 (續)

(g)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根據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設立。該等公司的董事會已批准有關的儲備轉撥。

(i) 法定盈餘儲備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所釐定的淨利潤中不少於10%分配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至註冊資本的50%為止，且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利前轉撥至該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透過向股東按其現有股權比例發行新股份或增加彼等現時持有股份的面值轉換成股本，惟發行後的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ii) 酌情盈餘儲備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其董事會決議案就酌情盈餘儲備作出撥款。

(h)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儲備總額為人民幣143,271,000元。

(i)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是要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保持投資者、債權人及市場的信心，以及保持業務的未來持續發展。董事將本集團的資本界定為股東的權益總額。

本集團積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定期作出審議，以在較高借貸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的效益與穩健性之間維持平衡。本集團亦會根據經濟環境的變更，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資本架構，並對貸款與借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股利付款的水平作出調整，以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工具

管理層乃根據現行經濟及營運狀況，釐訂本集團的業務策略、風險承受程度及整體風險管理理念。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採取適當質量控制措施，減低產品引致任何可能對財務業績不利的索償所造成的影響。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貸，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有關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指定為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本集團業務的一般過程涉及信貸、流動資金、利率、貨幣及業務風險。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客戶或金融工具對手方未能完成合同責任而引致本集團承受財務損失的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的應收客戶款項。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受各個客戶的不同情況所影響。董事會已制定信貸政策，據此對所有要求信貸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於有關期間，該等應收款項的到期日由發單日期起計90天內不等。本集團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收取抵押品。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有若干集中程度的信貸風險。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最大及五大購貨債務人的貿易應收賬款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分別12%及40%（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及34%）。

信貸風險不會超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進一步的數據披露載於附註21。

(ii) 銀行存款

所有銀行存款均存放於沒有重大信貸風險的金融機構。管理層並不預期會出現任何因該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工具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的風險。本集團應付流動資金風險的方法，為盡量確保隨時具備足夠的流動資金應付即將到期的負債，使本集團無須承擔不能接受的虧損或聲譽受到損壞。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18,059,000元及人民幣200,362,000元。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分別約人民幣105,111,000元及人民幣25,616,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增加人民幣125,338,000元及人民幣51,332,000元。

下表列示合同付款(按未經貼現基準呈報)於結算日後到期支付的期限。該等付款包括本集團須在到期支付非衍生金融負債以合同利率(就定息工具而言)計算的利息付款等。

本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但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三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928	(18,928)	(18,928)	—	—	—
貸款及借貸	5,100	(5,100)	—	—	—	(5,100)
	24,028	(24,028)	(18,928)	—	—	(5,1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三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27	(5,627)	(5,627)	—	—
貸款及借貸	52,000	(59,197)	(19,647)	(2,275)	(37,275)
	57,627	(64,824)	(25,274)	(2,275)	(37,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工具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但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 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三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0	(1,200)	(1,200)	—	—	—
貸款及借貸	11,837	(11,837)	—	—	—	(11,83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037	(13,037)	(1,200)	—	—	(11,837)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貸款及借貸利率及到期日的資料於附註24披露。本集團的政策為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在出現重大利率變動時不會承受過高風險及確保利率大致固定。本集團並無就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任何定息金融負債列賬，而本集團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債務責任。故此，於結算日的利率變動不會影響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工具 (續)

(c) 利率風險 (續)

實際利率及重新定價分析

就賺取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附帶利息的負債而言，下表顯示其於結算日及其重新定價期間或到期日(如較早)的實際利率：

本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一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工具					
定期存款	0.50%	2,678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4.77%-5.13%	—	—	2,550	2,550
		2,678	—	2,550	2,550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現金	0.01%-0.36%	193,121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一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工具				
貸款及借貸	7.39%	(17,000)	—	(35,000)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現金	0.77%	67,783	—	—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一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現金	0.01%	59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工具 (續)

(d)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列值，而本集團的業務交易亦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所承擔的匯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e) 業務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極依賴收割充足的橙的能力。當地惡劣天氣及自然災朗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於租賃橙園收割橙的能力及橙的生長。水災、乾旱、風災及暴風等惡劣天氣，以及地震、火災、疾病、昆蟲侵擾及蟲朗等自然災朗均為部分例子。惡劣天氣或自然災朗均可能減少本集團租賃橙園內可供收割的橙數量，從而對本集團生產充足數量及質量產品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現時的程序旨在監察及減低疾病風險，包括定期檢察農場及滅蟲。

本集團承受集中向其現時主要客戶銷售的若干風險。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源自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05,750,000元及人民幣89,952,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44%及34%。本集團並無與該等客戶訂立長期合同安排，因此，概不能保證該等主要客戶將繼續與本集團進行業務交易，或日後與該等客戶進行交易所得的收益將會增加或保持現時水平。倘該等客戶停止向本集團採購產品，而本集團亦不能獲取其他客戶的訂單，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本集團面對橙及濃縮橙汁價格變動，以及肥料及殺蟲劑成本及供應變動所造成的金融風險。該等風險由不斷變化的市場供需及其他因素而決定。其他因素包括環境法規、天氣狀況及疾病。本集團對該等狀況及因素的控制甚微甚至無法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工具 (續)

(f) 公允值

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自的公允值相若。以下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各類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較短，其賬面金額與其各自的公允值相若。

(ii) 貸款及借貸

按目前類似條款及到期日的銀行貸款借貸利率計算，貸款及借貸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值相若。

31. 承擔

(a) 於結算日並未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有關購買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法定及已訂約	49,995	1,002

(b) 不可撤回的營運租賃租金應付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5	150
一至五年間	144	497
	259	6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連方交易

除在財務報表其他章詳所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本集團亦曾進行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姓名／名稱及與關連方的關係

與下列各方的交易被視為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姓名／名稱	關係
洪鴻瑜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
澳門德宏	本公司控股股東洪鴻瑜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日日(泉州)飲料有限公司	洪曼娜女士擁有的公司，洪曼娜女士為辛克先生的配偶，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洪鴻瑜先生的胞妹
辛克先生	主要管理人員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洪鴻瑜先生的妹夫
辛軍先生	主要管理人員辛克先生的胞弟

(b) 重大關連方交易

重大關連方交易的詳情如下：

(i) 銷售濃縮橙汁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日日(泉州)飲料有限公司	—	3,241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並參考可資比較市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連方交易 (續)

(b)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ii) 收購森美福建的90%股權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澳門德宏	—	18,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邦天有限公司向澳門德宏收購森美福建的9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8,000,000元，相等於森美福建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的90%繳入資本。

(iii) 由下列各方共同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辛克先生及辛軍先生	—	17,000

(iv) 由以下人士豁免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有關利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洪鴻瑜先生	36,396	—

(v) 自以下人士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辛克先生	23,6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連方交易 (續)

(c) 應收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	123,466

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並無固定還款日期及不附利息。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後收回。

(d) 應付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	11,837

本公司應付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並無固定還款日期及不附利息。董事認為該等應付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後收回。

(e)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10所披露已付本集團董事的款項及附註11所披露已付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070	1,09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3,145	—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137	92
	7,352	1,1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會計估計及判斷

附註28及30包含有關假設及其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及金融工具的風險因素的資料。管理層在應用可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具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時作出的其他判斷討論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董事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開支。此估計乃根據過往類似性質及功能的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釐定，並可因重大技術創新及競爭者對行業週期的反應而顯著轉變。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估計年期為短，則董事將提高折舊開支，或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出售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b)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其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況及過往分銷及銷售同類產品的經驗，但可能會因競爭對手對嚴峻的行業週期或其他市況的變化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董事將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c)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董事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本集團會根據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定期重新考慮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遞延稅項資產會就可抵扣暫時差額予以確認。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在很可能獲得可以利用上述未動用稅務抵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時才會確認，所以需要董事判斷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董事經常審核有關評估，如預計未來應課稅利潤足以使遞延稅項資產得以回收，便會增加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d) 呆壞賬減值準備

董事估計因客戶無法按要求付款而出現的呆壞賬減值虧損。董事以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的信用水平及過往撇銷的經驗作為估計的基礎。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金額將會高於估計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e)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允值

所有橙均於曆年年末不久前收割。於各曆年年末日期，由於僅發生少許與下年度的收割相關的生物變化，董事認為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且亦無可靠的替代估計方法釐定其公允值，因此，生物資產均以成本列值。

此外，因著附註20所列原因，董事認為於每年六月末生物資產並無活躍市場，故未能可靠地計量其公允值，亦不存在可釐定公允值的其他可靠替代估計方法。因此，生物資產於六月末續以成本列值。

一旦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生物資產的公允值，該等資產會按公允值減去估計銷售點成本計量。

本集團的農產品按公允值減去於收割時的估計銷售點成本計量。董事認為，由於市場上並無報價，因此，公允值按收割日或接近收割日在當地市場最近期進行交易的價格而釐定。

34.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建威集團有限公司。該實體並無編製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